

##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公司监事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6 票同意，5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耕、李高一、涂心畅、罗亮、徐腾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专项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9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置出资产和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备考审阅报告。

证券简称：岷江水电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19-078号

董事会经审议，确认上述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

二、以6票同意，5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耕、李高一、涂心畅、罗亮、徐腾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将业绩承诺期限延长至4年。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